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世紀陽光

世紀陽光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CENTURY SUNSHINE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09)

**有關上市規則第3.10(1)條、第3.21條及第13.92條之事宜
及
未能遵守上市規則**

謹此提述世紀陽光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9月13日，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董事會組成未能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及第3.21條的公佈(「**該公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有關上市規則第3.10(1)條及第3.21條之事宜

除該公佈所披露者外，繼盛洪先生於2024年9月15日辭任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後，(i)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少於上市規則第3.10(1)條規定的最少人數；及(ii)審核委員會成員人數少於上市規則第3.21條規定的最少人數。

根據上市規則第3.11及第3.23條，本公司應於未能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及第3.21條後三個月內(即於2024年12月15日當日／之前)委任繼任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審核委員會成員，以重新符合上述規定。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仍未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條及第3.21條的規定。

有關上市規則第13.92條之事宜

根據於2022年1月1日生效的上市規則第13.92條，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不會認為單一性別董事會已達到多元化。作為一項過渡性安排，該規則允許當時擁有單一性別董事會的上市發行人在不遲於2024年12月31日之前在董事會中任命至少一名不同性別的董事。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仍為單一性別董事會，不符合上市規則第13.92條的規定。

於2020年6月至2023年10月期間，本公司正進行臨時清盤以重整債務。本公司優先投入資源及人力以處理撤回呈請及解除聯合臨時清盤人的委任。管理層認為，上述努力至關重要，將有利於物色及／或緩解潛在候選人對公司整體狀況的擔憂。此外，由於中美關係持續緊張，美國政府於2024年8月起無端對本公司實施貿易限制。儘管本公司在美國市場沒有任何業務，但仍可能引起有關潛在候選人的擔憂，也是影響本公司未能如期委任女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因素之一。

為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3.21及13.92條，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將盡力物色合適的女性候選人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本公司的多元化政策，本公司力求透過考慮多個層面來實現董事會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資格、技能、知識及產業和區域經驗。提名委員會將參考上述必要準則，物色及挑選合適候選人，以配合企業策略及在適當情況下實現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本公司需要更多時間來物色女性董事的潛在候選人，預期於2025年3月31日之前委任一名合適的女性候選人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確保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3.21及13.92條。

本公司將適時另作公佈。

承董事會命
世紀陽光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池靜超

香港，2025年1月2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為：

執行董事：池文富先生及池靜超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張省本先生及沈毅民先生